

## 两伊冲突的历史根源

赵伟明

1980年爆发的两伊战争差不多打了整整8年,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伤亡人数最多、损失最大的一场局部战争。两伊虽然实现了停火,但两伊冲突并没有因此解决。两伊冲突根深源长,它既有历史的民族和文化的根源,又有现实的政治、经济和意识形态的根源。各种因素互相纠缠、互相影响、互相激化,但最根本的是双方国家利益的冲突,集中表现为领土冲突,尤其是阿拉伯河边界冲突。

两伊冲突可以追溯到16世纪奥斯曼帝国和波斯萨非朝时代。波斯萨非朝定十叶派伊斯兰教为国教,对阿拉伯—波斯关系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此后,两个民族不仅宗教离异,文化和思想发展也分道扬镳。表面上,波斯和奥斯曼的冲突打着十叶派与逊尼派斗争的旗号,实际上是双方都想占有伊拉克这块富庶的战略要地。为此目的,波斯和奥斯曼在伊拉克进行了长达数世纪的拉锯战。

经过长期战乱,1612年双方签订伊斯坦布尔协定,萨非朝占领的地方都划归波斯。阿巴斯国王死后,波斯国势转衰。1638年奥斯曼发动反攻,夺取了巴格达。1639年双方缔结祖哈布条约,根据当时现状,奥斯曼占有巴格达,波斯占有埃里温。祖哈布条约对边界的划分含糊而不明确,确定边界是根据居住在这两个帝国之间边境地区的部落归顺哪一方,该部落的土地就划归哪一方。

1776年卡利姆汗以奥斯曼人迫害波斯朝圣者为由,派兵攻占了阿拉伯河口的商业重镇巴士拉。1779年卡利姆汗去世,波斯军队退出巴士拉。1821年波斯以去麦加、卡尔巴拉和纳贾夫的波斯朝圣者受到奥斯曼的侮辱,以及奥斯曼向波斯的几个臣属部落提供保护为由,趁奥斯曼忙于镇压国内暴动之机,向奥斯曼开战。1823年,双方签订埃尔祖鲁姆条约,条约重申了以前诸条约规定的两国间模糊的边界。1842—1843年,因波斯十叶派朝圣者在奥斯曼受到虐待,双方在苏来曼尼亚地区重开战端。英俄出面调停,经过长达4年的谈判,1847年5月31日各方达成协议,签订第二个埃尔祖鲁姆条约。条约规定,波斯把祖哈布和苏莱曼尼亚割让给奥斯曼,奥斯曼承认波斯对穆罕马拉、阿巴丹和阿拉伯河东岸拥有主权,波斯在阿拉伯河有自由航行的权利。但是,条约所附的《备忘录》中关于阿拉伯河主权问题却含糊其辞,只是声明“波斯无权以

任何借口对阿拉伯河西岸地区,或属于奥斯曼的东岸领土提出要求。”<sup>①</sup>意即奥斯曼不仅对整条阿拉伯河,甚至对东岸领土也拥有主权。当波斯政府得知还有一个《备忘录》时,声明波斯政府没有授权其代表在《备忘录》上签字,宣布条约无效。以后,《备忘录》一直是双方争执的一个焦点。

1911年两国签署德黑兰协议,双方同意成立一个边界委员会,在第二个埃尔祖鲁姆条约的基础上解决两国的边界争端。1913年波、奥、英、俄4国签订了君士坦丁堡协议,协议详细描述了1847年及以后一些条约、协议所确立的边界。在阿拉伯河地区,规定除某些指定区域外,整条河直到东岸浅水线归奥斯曼所有。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奥斯曼帝国解体,伊拉克继承了奥斯曼与波斯签订的有关两国边界的条约和协议。这种历史遗留是伊拉克与波斯关系继续紧张的一个重要因素。伊拉克希望保持伊拉克—波斯边界的现状,而波斯则力图改变这种现状。

1921年8月23日,伊拉克王国在英国的控制下作为一个半独立的国家出现了。但是由于历史上的纠葛,波斯直到1929年5月才正式承认伊拉克。因此可以说,从伊拉克诞生之日起,伊拉克—波斯关系即笼罩着不和睦的阴影。

阿拉伯河边界问题曾经是波斯与奥斯曼之间冲突的一个焦点,现代伊拉克诞生以后,它又继续成为波斯—伊拉克关系中流血的伤口。

伊拉克与波斯在阿拉伯河边界问题上的争端是双方边界争端最重要的组成部分,这是由阿拉伯河重要的经济地位和战略地位决定的。阿拉伯河由幼发拉底河与底格里斯河汇合而成,全长约204公里,靠近海湾的102公里形成伊拉克与波斯的边界。阿拉伯河流域石油蕴藏量丰富,是伊拉克与波斯的重要产油区。

阿拉伯河及其周围地区对伊拉克具有重要的经济和战略意义。阿拉伯河是伊拉克的唯一出海口,距阿拉伯河口约120公里处的巴士拉是伊拉克最重要的贸易港口。伊拉克主要的原油输出管线常常紧贴阿拉伯河岸敷设。阿拉伯河口附近的法奥是伊拉克的主要石油基地。地理条件决定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阿拉伯河为伊拉克的主要经济动脉。

阿拉伯河对于波斯也具有重要的经济意义。阿拉伯河畔的霍拉姆沙赫尔数十年来一直是波斯最重要的港口,同时也是横贯波斯的铁路系统的南方起点站。

阿拉伯河这种重要的经济和战略地位,使伊拉克和波斯在阿拉伯河边界争端上互不相让。由伊拉克独享还是与波斯分享阿拉伯河主权,是两国阿拉伯河边界争端的关键。

1932年4月伊拉克国王和首相先后访问波斯时,波斯提出按主航道中心线来划定阿拉伯河边界,遭到拒绝后,边境发生冲突。1934年底,双方将此争端上诉国联。1935年意大利入侵埃塞俄比亚震动了整个海湾地区,促使两国消除分歧,共同对付外来威胁。第二年两国撤回了各自的上诉,恢复了直接谈判。1937年两国签订德黑兰条约,条约重申1913年君士坦丁堡协议为划定两国边界的基础,并规定阿拉伯河边界除阿巴丹附近按主航道中心线划定外,其余部分仍依1913年君士坦丁堡协议划定。这样,伊朗<sup>②</sup>就从伊拉克那里获得一块长约4英里的锚

① 这是英俄的险恶用心,英俄企图保留波斯与奥斯曼之间的矛盾,为以后干涉两国内政留下伏笔。

② 1935年波斯政府决定将国名改为伊朗。

地。后来,伊拉克抱怨伊朗利用其国内局势的不稳定,迫使它作出让步。<sup>①</sup>因此,伊拉克政府虽然批准了这一条约,伊拉克国内对这一条约却普遍持反对态度。

1958年伊拉克推翻君主制建立共和制,大力推进阿拉伯民族主义,与波斯争夺海湾领导地位,这样就在两国的旧矛盾上又增添了新的矛盾,即共和制与君主制、阿拉伯民族主义与波斯民族主义之间的矛盾。1958年10月底,伊朗照会伊拉克政府,声称如果伊拉克11月6日前不任命勘界特别委员会的代表,伊朗将“保留为保护其利益而采取必要措施的全部权利”。伊拉克认为伊朗坚持立即解决边界争端和加剧边境冲突是对伊拉克革命政权的挑衅。从此边境冲突频繁,两国关系更加紧张。伊朗在阿拉伯河畔修建胡斯洛港引起伊拉克的强烈抗议,伊拉克认为新港位于伊拉克领土,伊朗的行为是非法的。伊拉克必要时将收回根据1937年条约划给伊朗的阿巴丹附近约5平方公里的水域。而伊朗则宣布主航道中心线的原则是勘定阿拉伯河边界的唯一原则。1963年双方就阿拉伯河中的石油资源发生争执。5月1日,伊拉克外交部照会伊朗政府,申明伊朗授权国际石油公司经营的阿拉伯河中的石油资源大部分位于伊拉克水域。

1969年4月15日,伊拉克外交部照会伊朗大使,伊拉克政府认为阿拉伯河是伊拉克领土的一部分,伊拉克政府要求进入阿拉伯河的伊朗船只停止悬挂伊朗国旗,不乘载军事人员,否则的话,伊拉克政府将不允许任何驶往伊朗港口的船只进入阿拉伯河。伊朗认为伊拉克的这个照会是对伊朗民族权利的侵犯。4天以后,伊朗宣布废除1937年条约。

在1969年的阿拉伯河危机中,双方就1937年条约的合理性和合法性提出各自的理由和法律依据,各执一词,互不相让。其实,伊朗宣布废除1937年条约并非基于这些理由和法律条款,而是基于60年代伊朗的实力超过了伊拉克这一事实。

1969年阿拉伯河危机开始了两国间的冷战,双方在边境集结军队,边境磨擦不断发生。

从1969年4月到1973年4月,沙特、科威特、约旦、土耳其和苏联曾出面调停两伊冲突,但均无效,一方面是由于两伊阿拉伯河争端在法律上和操作上的复杂性,另一方面是难以将阿拉伯河边界争端与两伊间的其他争端分开来处理。

1974年2月12日,伊拉克要求联合国安理会召开紧急会议,解决两伊争端。2月28日,安理会通过一项决议,指派特别代表去调停两伊争端,3月7日双方达成一项边界停火协议。

1975年3月,欧佩克在阿尔及尔举行会议期间,阿尔及利亚总统布迈丁极力斡旋,促使伊朗国王巴列维和伊拉克副总统萨达姆·侯赛因达成和解,3月6日双方签订阿尔及尔协定。伊拉克同意按主航道中心线划定阿拉伯河边界,而伊朗则允诺停止支持反政府的伊拉克库尔德游击队。伊拉克之所以肯作出重大让步,主要是由于自己在库尔德战争中陷入困境,在面临国家分裂、领土完整和统一受到威胁的情况下被迫以阿拉伯河一半的主权为代价,换取伊朗停止对库尔德起义的支持。

阿尔及尔协定签订以后,两伊关系趋于缓和。双方既有共同利益又有利益分歧。这种利益的同或异决定了他们之间的合作或冲突。当两国在欧佩克油价问题上进行合作时,却在海湾安全体系问题上和霍尔木兹海峡通航问题上发生尖锐冲突。 (下转第106页)

<sup>①</sup> 1936年,巴克尔·西德基将军发动政变,国内的混乱局面削弱了伊拉克的谈判地位。

## 五

冯文从头至尾都反映出一种强烈的批判欲。批判欲过于强烈,作者就有可能脱离求真、求实的学术立场,而走上非学术的道路。这一点,在冯秀文同志文章最后一段对我的批评是最明显不过了。我们的文章所讨论的是墨西哥独立之后的政治现代化问题,属于墨西哥政治史范畴,即使笔者水平太低,看法很不妥当,也不过是学术问题,断不至于发生“在纷繁复杂的社会变迁中迷失方向”的问题。可是,冯秀文同志在对我进行了一系列批评之后,却警告我有“迷失方向”的危险,似乎只要我继续坚持论文的立场,肯定墨西哥的政治现代化走的不是“西化”的道路,而是墨西哥民族自己的道路,就是“放弃”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立场和方法”,就“会在纷繁复杂的社会变迁中迷失方向”。显然,这种批评已经超出了学术的范围;他不是像文章的题目所表白的那样想要就“墨西哥政治现代化道路研究”问题发表自己的学术见解,而是明显地追求一种非学术的目的了。

我国史学界对拉丁美洲史的研究,尽管已有30余年的历史,但由于历史的原因,还只能算是起步阶段,不但底子薄,力量也很有限,很需要史学界同人精诚合作,相互促进;多一点求实精神,少一点好胜斗勇;多一点切磋,少一点批判;多一点“论从史出”,少一点“史从论出”;多一点学术追求,少一点非学术目的。总之,需要创造一种更好的、更有助于学术繁荣的宽松环境。我这篇文章虽是为自我辩护而写,但最终的目的和心愿仅在于此。

〔本文作者曾昭耀,现为中国社会科学院拉丁美洲研究所研究员。〕

(上接第124页)

1978年,伊拉克应伊朗的要求,驱逐了流亡伊拉克达14年之久的伊朗十叶派宗教领袖霍梅尼,这一事件给两伊关系带来了灾难性后果。1978年底伊朗爆发的伊斯兰革命结束了两伊自阿尔及尔协定以来的缓和时期,开始了一个新的冲突阶段。伊斯兰共和国的诞生将一种新的意识形态冲突引入两伊关系。霍梅尼坚信伊斯兰革命是世界革命的先驱,极力主张向全世界输出伊斯兰革命,引起伊拉克的阿拉伯民族主义与伊朗的伊斯兰世界主义之间的尖锐对立,而这种对立后面隐藏着一种更大的冲突,即一种要领导阿拉伯世界的政策与一种要领导包括阿拉伯世界在内的伊斯兰世界的政策之间的冲突。两国间爆发了一场互相攻讦的宣传战,宣传战的持续升级很快转化为阶段性的边界军事冲突。当伊拉克感到双方实力对比已经朝有利于自己方面变化时,便于1980年9月17日宣布废除阿尔及尔协定,由伊拉克独享阿拉伯河主权。边界军事冲突进一步激化,5天后,两伊战争全面爆发。

〔本文作者赵伟明,西南师范大学历史系副教授。〕